

# 网络背景下的城市管理工作初探

刘天昊

(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河北 衡水 053000)

**[摘要]** 要想提高城市决策的科学性,就需要把大数据思维与技术运用到政府治理与决策中,依靠数据采集、统计和分析来直观呈现城市各行业运行情况,通过相应的数据挖掘辅助城市部门进行科学决策,用“数据说话”。同时,在决策实施过程中大量客观数据能够快速反馈给城市决策者,对决策的实施过程和效果进行实时监控,能够全面掌握决策的实施效果和下一步的改进方向,真正做到跟踪决策实施,优化决策过程。

**[关键词]** 城市管理; 大数据; 分析

**[DOI]** 10.12252/j.issn.2096-6288.2021.05.2032

## 一、提高城市管理决策科学化水平

(一) 大数据为城市管理者提供了更高的开放性的管理决策环境,促进城市科学化管理水平提升

传统的政府部门和决策机构处于一种信息不对称的决策环境中,城市各级单位间存在着体制壁垒,数据无法充分及时地得到共享,从而导致城市管理者掌握的信息不准确不全面,因此管理决策的科学水平具有一定的局限性。随着大数据技术在城市管理中不断地嵌入与融合,体制、数据和人员之间的壁垒被打通,孤岛被链接,依托各级城市部门共建共享统一大数据平台,城市管理者开始用数据说话,从而促进城市科学化水平的进一步提高。例如,城管大数据平台的交通趋势分析吸纳城市教育部门推送的开学或考试等内部数据后,比交通部门常规预测依靠经验的科学性要高得多。

(二) 大数据构建全新的管理分析模式,促使城市科学化管理水平提升

传统的城市管理基于因果分析,利用通盘综合分析各种因素及相互关联的影响,进行城市判断和预测。但是随着移动互联网和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城市建设中的广泛渗透,城市数据呈现出规模巨大、类型多元、速率升级等新特征,而这些特征是传统的城市管理模式难以应对的,这必然导致城市管理效能的大打折扣,科学化程度不高。城市管理中的大数据应用最大的价值在于能从海量低相关或非显性相关的城市数据中,挖掘和提炼出对城市决策、预测和指挥等管理工作有价值的新数据,并通过机器学习算法、人工智能AI、并行计算等大数据技术发现新信息,从而服务于大数据时代的城市管理。例如城市的公共卫生部门可以通过大数据平台分析近期搜索引擎中数亿条的检索记录的舆情分布、线上药品搜索与订单趋势走向甚至数字图书馆中的特定书目的查询和借阅统计来对某种特异流行病的趋势预测,而这种预测较城市医院的样本抽样分析与上报相比,不但行政效能获得突破性的提升,同时管理工作的科学性也得到了充分的保障。作为城市管理者,可以分析更多的数据,有时候甚至可以处理和某个特别现象相关的所有数据,而不再依赖于随机采样。

## 二、提高城市管理社会精细化水平

从粗放型到精细型管理,是城市管理的必然趋势。实现城市管理精细化,成为全国各大中型城市政府的一项重要任务。越来越多的管理者认识到“城市管理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而大数据技术恰恰是实现这一愿景的最佳手段之一。大数据引领下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是一个全覆盖、全天候、全对象、全过程的科学管理状态,是城市管理创新的重要措施,也是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的重要途径。第一,大数据在城市既有信息基础设施基础上进行整合,引入无人机视频摄录、车载移动图像抓拍、工业机器人等数据采集技术,克服了城市管理中区域范围大、受干扰因素多、人工维护死角等问题,将城市更细微更详尽的数据采集并传输回城市大数据管理平台,绘制了一张覆盖整个城市的数据地图,从而便于城市治理部门的进一步精细化管理。第二,传统的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依赖于更多人力资源

的投入和人机对话,夜间的管理工作必然导致管理成本上升,效能下降。

## 三、优化大数据,创新城市管理发展路径

(一) 提高和培养大数据意识思维

我国城市政府部门利用大数据进行城市管理的水平相比于欧美西方城市相对较低。不得不承认造成这种现象,一方面是由于我国的大多数城市的数据文化匮乏,城市数据的公信力弱,质量低,一致性差是不争的事实;另一方面,主要是城市管理部的信息化认识不均衡,用信息技术解决问题的氛围不浓,用数据思考说话办事的意识不足,消极对待甚至无动于衷的城市管理乱象也广泛存在。培养数据意识和建设数据文化,迫在眉睫。为此,政府应该发挥主导作用,加大数据管理城市的舆论宣传,力争在全社会形成“用数据思考,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创新”的城市大众文化氛围。同时,要培养大数据观念,善于借助技术手段拓展城市管理思维,摒弃个人经验和长官意志的城市管理陋习。此外,培训管理者大数据学习意识,将数据的知识纳入公务员培训体系,将大数据作为管理文化建设的一环。

(二)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策支持

大数据城市管理工作,应由信息化部门牵头,建立跨部门、跨城区、跨行业的大数据城市管理协同推进机制,加大重大建设部门协调力度,统筹全城区大数据应用和数据融合。成立大数据城市管理领导小组等领导机构,并下设办公室在信息化部门进行日常业务工作,负责统筹协调和协调数据融合应用推广。整合城市管理方面的技术支撑力量,设立大数据城市管理创新专家委员会,加强发展战略研究,为大数据城市管理的相关项目、工程和任务提供决策支持,夯实大数据城市管理工作的业务基础。面向大数据城市管理,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积极研究城市数据开放与保护制度。制定城市信息采集、传输、存储的管理规范。建立城市管理数据库的顶层设计体制和共享利用机制。推动城市个人信息采集、应用、保护的立法工作。明确大数据城市管理相关优惠帮扶政策,在用地供给、电力供给等方面加大力度。鼓励城市中政府部门购买信息服务、以租代建,进行大数据产品应用和融合。

加强大数据环境下城市信息安全认证体系建设,会同城市管理各相关部门做好安全顶层设计,有效保障数据采集、传输、处理等环节的可控性、可用性、完整性、保密性。围绕城市应用系统安全、数据基础设施安全、云计算平台安全、数据通信安全、数据灾备安全、数字身份认证等方面,探索建立城市大数据安全保障体系。

## 参考文献

[1] 李磊,孔静怡.“互联网+”背景下城市消费型公共文化设施管理创新研究[J].经济研究导刊,2018,(16):123-125.

[2] 李杰义,卢旭佩.“互联网+”背景下城市管理创新的实践模式及路径依赖——基于宁波市城市管理的运行经验[J].上海城市管理,2015,(5):76-79.